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6-046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5月8日上午9: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二期11栋6楼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取得其20%股权的议案》。

具体详见2016年5月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取得其2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6-047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取得其2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16年5月8日,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彩虹精化”或“投资方”)与刘逸洵(以下简称“创始股东”)、深圳市青柠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三万弘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梅岭花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险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胜文、王逸、袁晨、广州春树投资有限公司、新余市茂硕海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乐途宝科技”)签署了《有关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400万元对乐途宝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乐途宝科技20%的股权。

2016年5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取得其20%股权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刘逸洵,中国国籍,性别:男,身份证号码:4451221989********,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2、公司名称:深圳市青柠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4602461573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路星河世纪B座1715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炳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3、公司名称:北京三万弘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94871180J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西大街70号10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三万弘道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3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公司名称:西藏梅岭花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40126200003230
住　所: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花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世春)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3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法律咨询(不含诉讼代理)、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5、公司名称:杭州险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397509613D
住　所:杭州市江干区秋涛北路373号2号楼3楼326室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4年6月4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6、彭胜文,中国国籍,性别:男,身份证号码:4306221967********,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7、王逸,中国国籍,性别:女,身份证号码:3101081972********,住所:上海市闸北区。

8、袁晨,中国国籍,性别:女,身份证号码:1101051982********,住所:北京市朝阳区。

9、公司名称:广州春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5000156941
住　所:广州市增城石滩镇南北大道8号商业,办公(自编号1栋)四楼
法定代表人:袁健钊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9月9日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煤炭及制品批发;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贸易代理。

10、公司名称:新余市茂硕海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360502310017234
住　所: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14日
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497985T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3066号园林大厦1002
法定代表人:刘逸洵
注册资本:人民币161.0305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月29日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他限制类、禁止类项目);租车信息咨询;汽车租赁;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票务代理;信息技术服务;广告业务;旅游策划。

(二)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刘逸洵	62.099%
深圳市青柠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
北京三万弘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50%
西藏梅岭花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7%
杭州险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7%
彭胜文	2.500%
王逸	5.000%
袁晨	5.000%
广州春树投资有限公司	4.167%
新余市茂硕海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0%
合计	100%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231.12	1,767.39
负债总额	290.05	265.81
净资产	1,941.07	1,501.58
	2016年1-3月	2015年1-12月
营业收入	443.73	460.36
营业利润	-560.52	-1,611.17
净利润	-560.52	-1,612.17

注:以上数据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确认。

(四)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东分所于2016年4月22日出具了《企业估值咨询报告书》【中和谊粤评咨字(2016)第002号】,本次评估参考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估值程序,对乐途宝科技股东全部权益在2016年3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估值,结论如下:

乐途宝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50,000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交易安排

1.1增资

投资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以人民币6,400万元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标的公司原股东同意放弃同比例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彩虹精化持有标的公司20%的股权,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1.2882万元。

1.2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刘逸洵	62.099%	49.6801%
深圳市青柠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	1.0800%
北京三万弘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50%	3.2400%
西藏梅岭花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7%	7.3333%
杭州险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7%	3.3333%
彭胜文	2.500%	2.0000%
王逸	5.000%	4.0000%
袁晨	5.000%	4.0000%
广州春树投资有限公司	4.167%	3.3333%
新余市茂硕海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0%	2.0000%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合计	100%	100%

2、增资款的缴付

投资方的增资款按照下列方式分三期交付:(1) 在取得增资前标的公司股东签署的同意增资及放弃优先增资权的股东会决议,并取得投资方董事会审议批准及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投资方应一次性缴付第一笔增资款400万元;(2)在投资方增资的工商登记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投资方一次性缴付第二笔增资款3,600万元;(3)受限于本协议关于业绩承诺与估值调整的规定,投资方应在本协议有关业绩承诺与估值调整规定的条款约定支付第三笔增资款。

3、公司治理

标的公司设董事会,共7席,投资方有权提名1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董事一人一票。

4、业绩承诺与估值调整

4.1标的公司向投资方承诺,2018年12月31日前实现以下经营目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激活用户数	400万人	1,200万人	3,000万人
注册用户数	100万人	400万人	800万人
平台线路数	2,000条	5,000条	8,000条
运营城市数	20个	40个	60个
新能源汽车使用量	1,000辆	5,000辆	12,000辆

在上述表格中:

各方同意,如果因市场环境变化,出于标的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需要进行业务调整,则标的公司可以与投资方协商对上述经营目标作出调整。

4.2如果标的公司在2016年、2017年、2018年三年当中任意一年达到下列的(1)(2)(3)三项中任意一项,则投资方应于达到该目标的当年当月底之前一次性缴付第三笔增资款人民币2,400万元。

(1)2016年、2017年、2018年任意一年达到第4.1条表格中当年 “激活用户数”、“注册用户数”、“平台路线数”、“运营城市数”和“新能源汽车使用量”中的任意三项经营目标的80%;

(2)连续3个月净利润为正(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3)以不低于6亿元人民币估值,融资不低于估值的10%以上。

4.3如果标的公司在2016年、2017年、2018年三年当中本协议第4.2条的以上三个条件均未达到,则第三笔增资款的缴付金额可以按以下公式进行调整:

第三笔增资款=X/Y*3.2亿*20%-4,000万

(X/Y的结果是取X1/Y1或者X2/Y2或者X3/Y3或者X4/Y4或者X5/Y5中未达标的3条中数值最大的1条)

在上述计算公式中:

(1)X分别代表2016、2017或2018年与经营目标最接近的一年(“考核年度”)的实际激活用户数X1、注册用户数X2、平台线路数X3、运营城市数X4、新能源汽车使用量X5;

(2)Y分别代表第4.1条所列的经营目标中考核年度的激活用户数的80%Y1、注册用户数的80%Y2、平台线路数的80%Y3、运营城市数的80%Y4、新能源汽车使用量的80%Y5。

若计算的第三笔增资款小于等于0,则投资方无需支付款项,即各方同意标的公司本次交易的投后估值以2亿元为下限。如计算的第三笔增资大于等于2,400万元,则投资方只需支付2,400万元人民币,即各方同意标的公司本次交易的投后估值以3.2亿元为上限。

投资方应将根据本第4.3条上述公式调整后的第三笔增资款(如大于0)于2019年1月31日前一次性缴纳至标的公司账户。

4.4 本次增资后,标的公司承诺,在同等条件下,在标的公司业务通过城市复制、线路扩张时,优先选择彩虹精化子公司深圳宏旭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的新能源汽车作为运营车辆。

5、创始股东及关键员工服务期限与不竞争义务的承诺

5.1除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外,创始股东及关键员工应将其全部工作时间及精力完全投入标的公司的经营,并尽其最大努力促进标的公司的发展并为标的公司谋利,不从事任何兼职或投资于任何其他与标的公司业务类型相同或相似的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等相关规定(单纯从事其他业务领域的财务投资或投资于财务投资型的公司、基金的例外),直至交割后四年或发生出售标的公司全部或绝大部分股权或重大资产或业务的交易后至少一年或投资方另行同意的替代安排(以孰早为准)。

5.2自支付第一笔增资款日起直至创始股东和/或关键员工与标的公司结束雇佣关系两年内或其不再在标的公司中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权益之日起的两年内或不再在标的公司任职之日起的两年内(以时间较晚者为准),未经投资方的书面许可,创始股东和/或关键员工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同类的、相似的或处于竞争关系的业务(“竞争性业务”),亦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在任何与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性业务的实体中持有任何权益, 或从事其他有损于标的公司利益的行为。

6、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

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参照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41.07万元)及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东分所的评估报告(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50,000万元),并结合标的公司为互联网类轻资产行业属性,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目前在行业地位、影响力、竞争力、经营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经交易各方公平协商,最终确定本次交易成交价格。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嘟嘟巴士”是由乐途宝科技推出的互联网巴士出行定制平台,其利用互联网技术,将线上与线下相融合,智能汇聚相似出行需求,联合各大巴士运营企业合作,改变传统公共交通出行方式,实现自行定制巴士路线(含上下班通勤,机关、企事业单位包车,旅游包车,城际直通车等),一人一座,舒适直达,操作便捷,极致体验且多样化、个性化、共享出行的用车场景服务。

乐途宝科技的创始人及中高层管理团队为来自阿里、腾讯、百度、华为等公司的同学圈,互联网精英组成,具有极强凝聚力、战斗力以及丰富的互联网技术经验。

目前,国内巴士数量150万台,累计年接驳百亿人次,拥有年万亿级别的市场规模。“嘟嘟巴士”搭建巴士供需对接平台和车辆调度系统,通过互联网技术,结合传统车队,更好地服务乘车客户,汇集用户数据。目前业务已覆盖深圳、北京、广州、惠州、阳朔、清远、河源、江门、桂林、珠海、香港等十多个省市和地区,是目前国内专业互联网定制巴士市场龙头企业之一。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从事低碳、环保、新能源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家“十三五”发展规划及公司“2016-2020年发展规划”,除加快全面实施主营业务升级优化外,公司将全面实施能源互联网+储能、新能源汽车互联网服务平台+汽车运营及以城市网、公路网集中式智能化微网汽车大型充电站的布局。

基于“嘟嘟巴士”互联网定制平台与公司打造“互联网+智慧能源+绿色出行”的战略形成良好的互补,为加快公司“互联网+绿色出行”的目标实现,公司以增资扩股乐途宝科技的方式最终持有其20%的股权。

2、存在的风险

互联网定制巴士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行业发展潜力巨大,但市场参与者会不断增加,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对经营模式和管理水平提出较高的要求和挑战。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互联网巴士出行平台+新能源车运营优势互补、无缝对接、快速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绿色出行”战略目标的完美整合,结合公司以城市网、高速公路网布局的集中式、智能化微网大型充电站,与“嘟嘟巴士”多样化、个性化、共享出行用车市场场景的线路规划和经验,标准化城市复制扩展,线路扩展,实现线路+桩、司机+桩、社群+桩的互联网+线上APP+充电网络+线下充电设备的O2O闭环,将人、车、桩串联,形成互联网、车网、电网、路网四网融合,发挥桩、车、运、维、投一体化、规模化、相互促进、有机结合、协调发展的战略格局,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增资扩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此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时预计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七、风险提示

1、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乐途宝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2、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后续如有新的进展和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16-018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6-012”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年5月5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40%,起止期限为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8月5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该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5年5月6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5月6日至2015年11月6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778,849.32元。

2015年6月4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6月4日至2015年9月2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347,671.23元。

2015年6月19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6月19日至2015年11月7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20,334,483.33元。

2015年6月25日,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9月25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80,947,726.03元。

2015年9月2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日至2016年9月1日。

2015年9月7日, 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7日至2016年4月7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20,479,250.00元。

2015年9月9日, 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8日。

2015年9月16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平安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0%,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20,357,041.10元。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广州白云支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该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5年10月30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50,178,356.16元。

2015年9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9月29日至2016年4月29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702,900.00元。

2015年10月30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 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起止期限为2015年10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50,972,328.77元。

2015年11月6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11月6日至2016年2月5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291,698.63元。

2015年11月10日, 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止期限为2015年11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20,115,000.00元。

2016年2月5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止期限为2016年2月5日至2016年5月5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30,273,698.63元。

2016年3月16日,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平安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本金保证,起止期限为2016年3月16日至2016年4月13日。公司已如期收回该理财产品本金、收益共计人民币20,049,095.89元。

2016年4月8日,公司以人民币1,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37%,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8日至2016年8月27日。

2016年4月14日,公司以人民币1,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28%,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14日至2016年7月17日。

2016年4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37%,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29日至2016年9月17日。

2016年4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属于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46%,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29日至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4月29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该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35%,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29日至2016年7月29日。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6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5月6日上午11: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5月5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其中董事杨经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瑜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转让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由深圳前海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八菱投资基金”)与深圳市盖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盖娅”)、王彦直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盖娅八菱”),盖娅八菱总出资额为19501万元人民币,其中普通合伙人王彦直出资额为65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33.332%;普通合伙人深圳盖娅出资额为1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0.005 %;有限合伙人八菱投资基金出资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66.663 %,盖娅八菱于2015年12月03日在深圳市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1)、《关于八菱投资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4)。

为有利于未来投资需要,八菱投资基金拟将所持有的盖娅八菱66.6632%出资份额以人民币13624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深圳盖娅,其他合伙人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八菱投资基金就前述转让事项与深圳盖娅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本次出资转让,预计八菱投资基金可获得溢价收益624万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八菱投资基金不再持有盖娅八菱的出资额。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9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平安银行、中信证券(山东)为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山东)”)签订的代销协议,自2016年5月9日起,本公司增加平安银行和中信证券(山东)办理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颐达,基金代码:519197)的销售业务。万家颐达保本基金自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5月20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自5月9日起在平安银行和中信证券(山东)办理万家颐达保本基金开户及认购业务,待万家颐达保本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

投资者可在平安银行和中信证券(山东)办理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平安银行和中信证券(山东)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3、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转6、400-888-0800、021-68644599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6-4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审批风险”等风险,具体参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在此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致以温馨提示,建议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会议批准、国务院国资委批准、股东大会会议批准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3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2016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22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修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有关回复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修订说明公告》、《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前每30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31日、4月9日发布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38、2016-41)。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交易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待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编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9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视天下”)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6年5月9日起晟视天下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等销售业务,并参加晟视天下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聚潮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001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
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	686968/686969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B	002077/002078

二、费率优惠活动

通过晟视天下官网申购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三、优惠活动期间

自2016年5月9日起,结束日期将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9908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2. 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866
公司网址:shengshiview.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9日

浙商基金关于电信线路暂停服务的公告

因上海电信M14号线浦东南路光缆迁移,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暂停电信线路的对外网络服务,本次暂停服务的具体时间及影响范围如下,请投资者知悉并提前做好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一、暂停服务时间:2016年05月10日22:00至05月11日08:00。

二、影响范围:用户通过中国电信线路访问的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zsfund.com)以及网上交易站点(trade.zsfund.com)将暂停服务,通过联通运营商线路访问网站不受影响。

其中,网上交易涉及的业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基金申购、赎回以及基金查询等业务。在上述期间各位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中国联通网络线路访问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业务。当暂停期间结束后,本公司将恢复系统服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请投资者提前做好投资及资金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三、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在本次服务升级前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9908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9日

长城基金关于增加富济财富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投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与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济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从2016年5月9日起,富济财富开始代理销售长城久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0001)、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0002)、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200003,B类份额:200103)、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6)、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7)、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2006)、长城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8)、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9)、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0)、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1)、长城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2)、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200013,C类份额:200113)、长城久兆中小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2010)、长城优化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5)、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6)、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030)、长城增强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0254,